

第一财经
Y I E A I

《中国 A 股市场
中介机构
信披风险警示榜
(2022-2023) 》

第一财经科创研究中心

资深研究员 徐宇
资深研究员 周楠
主任研究员 杜卿卿

2023/07

前言

2019年7月22日，科创板鸣锣开市。经过四年运行，科创板已经发展成为上市公司超500家、总市值近7万亿元的“硬”舞台。

四年来，作为注册制改革的“试验田”，科创板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再融资、并购重组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创新，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创业板、北交所、主板等市场改革提供了有益借鉴，推动了注册制改革在全市场的平稳落地。

同时，全面注册制改革也在不断加强全过程监管，对中介机构提出了更高要求。比如，在前端压实中介机构等各层面责任，在后端保持“零容忍”执法高压，严肃追究违法违规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责任。

在全面注册制背景下，监管层还将进一步加大“管”的力度，从严打击证券违法违规活动，持续释放“严监管”信号，进一步压实中介机构等相关主体的责任。与此同时，持续强化对审计机构的监管，将进一步提升证券审计市场透明度、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市场良好生态。

伴随科创板推出以来，第一财经陆续发布多份研究报告，从不同角度观察、思考，助力相关规则的进一步完善。

在《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1-2022）》基础上，2023年7月22日，第一财经科创研究中心再次推出《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2-2023）》，该榜单主要针对2022年下半年至2023年上半年，证监会、证监局针对A股市场中介机构（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四类）在信息披露方面的处罚案例做出梳理分析，并分别制作相应榜单，以期揭示风险，推动中介机构归位尽责，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核心观察

- 近一年来，证监会持续重申压实中介机构责任，并持续加大对中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下称报告期），有 17 家券商、21 家会计师事务所、3 家评估机构和 1 家律师事务所领到监管罚单。
- IPO 是券商被处罚的“重灾区”。统计期间，有 7 家券商因此受到相应处罚。证监会针对保荐机构责任认定的描述，包括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存在未发现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情形、对疑似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接触者核查不到位、对关联关系非关联化核查不充分、对关联交易识别不到位、走访和函证存在疏漏、对费用核查不到位等问题。
- 报告期内，共 21 家会计师事务所被监管处罚，其中多家会计师事务所多次被监管出具罚单。在全面注册制大背景下，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应高度重视风险防范的重要性，切实当好资本市场“看门人”，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供坚实保障，从而形成健康良好的行业生态，促进行业机构实现高质量发展。
- 律师事务所在报告期内表现较好。相较于上个报告期三家律师事务所“领罚单”，此次统计期间内，仅 1 家律师事务所被罚。
- 有 3 家资产评估机构被处罚，相较上个报告期 7 家有所降低。资产评估机构“领罚单”的违法违规因素包括，评估分类不恰当、对项目应履行的评估职责不清晰、收益法下的核查验证程序严重缺失、评估方法选取不恰当。

联系人：徐宇 xuyu@yicai.com

- 第一财经科创研究中心 5
- 1、券商风险警示榜 5
 - 1.1 券商风险警示榜榜单 6
 - 1.2 个案分析 8
- 2、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9
 - 2.1 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榜单 10
 - 2.2 个案分析 14
- 3、律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15
 - 3.1 律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榜单 15
 - 3.2 个案分析 15
- 4、资产评估机构风险警示榜 16
 - 4.1 资产评估机构风险警示榜榜单 16
 - 4.2 个案分析 17

1、券商风险警示榜

报告期内，有 17 家券商因信息披露方面因素被处罚。处罚原因包括：未发现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情形、对疑似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接触者核查不到位、对关联关系非关联化核查不充分、对关联交易识别不到位、走访和函证存在疏漏、对费用核查不到位等问题。

备受市场关注的紫晶存储和泽达易盛欺诈发行退市案例，截至报告截稿日，监管部门对相关中介机构的处理尚未全面落地。其中，中信建投率先启动了 10 亿规模的现行赔付基金，并向证监会提交了《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申请受理通知书》（证监承诺受字〔2023〕4 号），该申请已获证监会正式受理。

作为资本市场“看门人”，券商投行业务质量备受关注。2022 年 12 月，中国证券业协会（下称“中证协”）专门发布《证券公司投行业务质量评价办法（试行）》，以期提升投行执业质量。评价业务范围包括证券公司承销与保荐、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非上市公众公司推荐以及其他具有投行特性的业务。评价指标维度包括执业质量评价、内部控制评价和业务管理评价三个角度。

报告期内，受处罚券商包括：东北证券、中信建投、中德证券、首创证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中银国际、财通证券、金圆统一证券、华金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联储证券、民生证券、华安证券、招商证券、安信证券、东莞证券。

1.1 券商风险警示榜榜单

券商风险警示榜			
机构名称	处罚决定正式公布时间	证监会 / 证监局处罚决定	处罚理由
东北证券	2023.6.19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罚款	作为豫金刚石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人，未对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审慎核查，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勤勉尽责。
中信建投	2023.3.13	责令改正	公司在开展债券承销业务的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质控、内核把关不严，二是工作规范性不足，个别项目报出文件存在低级错误，三是受托管理履职不足。
中德证券	2023.5.31	出具警示函	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控制度不健全，质控和内核人员独立性不足，部分项目利益冲突审查不到位，项目组未有效落实质控、内核部门意见，未完成底稿验收即启动内核程序；二是未完成廉洁从业风险点的梳理与评估。
首创证券	2023.3.30	出具警示函	作为东方园林发行公司债券“20 东林 G1”的主承销商，债务逾期情况核查不充分，违规担保事项核查不充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	2023.5.6	出具警示函	一是投行业务人员薪酬奖励和递延管理不符合监管要求；二是廉洁从业管理不合规，相关业务费用支出管理不规范。
中银国际	2023.2.6	出具警示函	在保荐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未充分核查发行人参股企业情况，未发现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不完整，未发现部分评估报告存在计算错误、分析理由不合理等问题。
财通证券	2023.2.6	出具警示函	在保荐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对发行人股权变动核查程序存在瑕疵，对发行人部分股权代持事项未充分核查。
金圆统一证券	2023.2.6	出具警示函	在保荐江西中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存在未发现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情形、对疑似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接触者核查不到位、对关联关系非关联化核查不充分、对关联交易识别不到位、走访和函证存在疏漏、对费用核查不到位等问题。

《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2-2023）》

华金证券	2022.11.25	责令改正并限制业务活动	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存在内控组织架构不健全、对投行项目团队管控不力、合规人员配备不足、未严格落实收入递延支付机制、“三道防线”关键节点把关失效等问题；在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江苏中成紧固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海香溢花城长租公寓资产支持计划、锦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等项目中，尽职调查明显不充分，但质控、内核未予以充分关注。二是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未按廉洁从业规定聘请第三方机构。
华泰联合证券	2022.10.31	出具警示函	在保荐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未发现发行人存在部分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异常，事后补充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或替换、移除异常原始凭证，部分销售推广活动未真实开展，对保存大量推广服务商公章扫描件的原因无法提供合理解释，业务推广费相关内部控制不健全等问题。
国泰君安	2022.11.11	责令改正	公司存在以下违规问题：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质控、内核把关不严，部分债券项目立项申请被否再次申请立项时，未对前后差异作出充分比较说明，且存在在内核意见回复前即对外报出的情况。二是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聘请第三方廉洁从业风险防控不到位。
联储证券	2022.11.11	责令改正	公司存在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部分项目内核意见跟踪落实不到位；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聘请第三方廉洁从业风险防控不到位等问题。
民生证券	2022.11.11	责令改正	公司存在以下违规问题：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内控组织架构独立性不足，中小企业发展部履行质量控制职责的同时还存在承做投行项目的情况，部分项目质控、内核把关不严。二是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第三方服务机构审查制度执行不到位。
华安证券	2022.11.11	出具警示函	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存在合规人员独立性不足，投行条线部分专职合规人员薪酬未达标，部分项目在内核会议前未开展问核工作等违规问题。
招商证券	2022.11.11	出具警示函	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存在对外报送的文件大幅修改后未重新履行内核程序的情况，个别项目质控、内核意见跟踪落实不到位。

	2022.9.19	责令改正并罚款	为中安科提供财务顾问服务未勤勉尽责，出具的文件存在误导性陈述。
安信证券	2022.9.30	监管谈话	公司作为浙江野风药业控股有限公司创业板发行上市保荐机构，相关保荐代表人擅自删减、修改已通过公司内核程序的申报文件内容，未重新履行内核程序即向证券交易所提交。
东莞证券	2022.9.30	责令改正	公司作为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发行上市保荐机构，在该项目中存在质控负责人同时担任保荐代表人，在相关流程中未严格落实回避要求的情形，公司内控管理存在较为严重的缺陷。

1.2 个案分析

东北证券因豫金刚石旧案被处罚。

6月25日，东北证券发布公告称，公司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

证监会对东北证券在豫金刚石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及持续督导中未勤勉尽责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现已调查、审理终结。经查明，东北证券存在违法事实，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勤勉尽责，公司出具的2016年至2018年度相关持续督导及现场检查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期间公司该项目保荐代表人为于国庆、葛建伟、傅坦、郑克国、张旭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对上述违法行为，证监会决定对东北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188.68万元，并处以566.04万元罚款；对于国庆、葛建伟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20万元罚款；对郑克国、张旭东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0万元罚款；对傅坦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豫金刚石于2010年3月登陆创业板，曾头顶“人造钻石龙头”光环，2015年、2016年两次定增，累计募集资金近50亿元。因涉嫌重大财务造假，豫金刚石在2022年6月遭摘牌退市，公司及多

位高管被证监会处以罚款合计 3595 万，实控人被终身禁入市场。

豫金刚石已退市，昔日的定增项目保荐机构东北证券仍难逃追责。

东北证券曾称，因在执行豫金刚石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涉嫌保荐、持续督导等业务未勤勉尽责，所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2023 年 2 月 6 日，因豫金刚石定增旧案，东北证券突遭立案。

2、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报告期内，21 家会计师事务所遭监管、交易所处罚，处罚原因主要包括审计职责履行不到位，例如审计财务报表时对重大错报风险应对措施缺乏有效性；审计过程中未收回新源支行专户的银行函证回函，仅将查看公司网银账户余额作为替代性审计程序，导致未能发现新源支行专户处于冻结状态等。

报告期内受处罚的会计师事务所包括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和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值得注意的是，有多家会计师事务所因此前执业问题遭监管责罚。例如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在为仁智股份 2017 年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时，因 2018 年 4 月 25 日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而遭监管责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广东榕泰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因对应收账款回款的细节测试执行不到位、保理业务收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问题遭监管责罚。

2.1 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榜单

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机构名称	处罚决定正式公布时间	证监会 / 证监局处罚决定	处罚理由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3.2.20	出具警示函	作为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审计机构，存在以下审计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情形：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项目对货币资金审计程序不到位；且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对重大错报风险应对措施缺乏有效性，且货币资金检查程序执行不到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3.2.20	出具警示函	作为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存在以下审计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情形：未执行期初余额审计程序底稿中只见《期初余额审定表》，未见执行具体程序；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存货监盘程序执行不到位；未对公司部分业务账务处理进行充分复核。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23.2.10	出具警示函	在执行东方银星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在风险评估、内部控制审计、及实质性程序等层面均存在问题，比如预付款项审计程序不到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审计程序不到位、收入审计程序不到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2022.12.8	出具警示函	在执行力源科技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风险评估程序不到位、控制测试不到位、收入审计程序不到位、研发费用审计程序不到位。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2023.1.9	出具警示函	在恒泰艾普 2021 年年审项目中，在重要性水平、控制测试、实质性程序、底稿记录、报告完成等方面存在问题。
	2023.1.16	出具警示函	在天利科技 2021 年度财务报表、*ST 巴士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及嘉澳环保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时，在内部治理、质量控制、独立性及职业道德等方面存在问题。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2022.10.08	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罚款	亚太所为仁智股份 2017 年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2018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查明，2017 年，仁智股份通过虚构油服业务及钢贸业务入账，虚增营业收入 9,041.72 万元，虚增营业成本 6,079.52 万元，其披露的 2017 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

《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2-2023）》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2.10.31	出具警示函	执业倍特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项目时，存在未勤勉尽责情形，未发现发行人存在部分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异常，事后补充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或替换、移除异常原始凭证，部分销售推广活动未真实开展，对保存大量推广服务商公章扫描件的原因无法提供合理解释，业务推广费相关内部控制不健全等问题。
	2023.1.20	出具警示函	执行浩物股份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在初步业务活动、风险评估、控制测试、实质性审计程序及审计工作底稿记录和归档方面存在问题。
	2022.7.28	出具警示函	执业广东榕泰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对应收账款回款的细节测试执行不到位、保理业务收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2022.11.25	出具警示函	在执业星辉娱乐和好莱客审计项目时，存在风险评估程序不到位、控制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且未对异常事项予以充分关注、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截止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 未合理利用专家工作、未执行必要审计程序、) 审计抽样样本选取不合理、2020 年年报审计期后事项程序不到位等问题。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3.1.30	出具警示函	在合伙人考核方面和信息系统管理方面存在不到位情形，在财务管理方面存在一体化不足的情形；在质量控制体系方面，一是个别项目在业务承接环节未评价、考虑前任会计师意见；二是个别项目在业务承接环节未按你所规定执行恰当的风险评估程序，风险评估结果不恰当；三是部分项目分类分级管理不符合你所规定，导致上述项目未经过总所质量控制部门复核。 在独立性方面，为审计客户提供可能存在独立性冲突的咨询业务。 在执业威腾电气项目时，存在内部控制审计程序执行不当、货币资金审计存在缺陷、应收账款审计程序执行不当等问题。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2022.12.7	出具警示函	在执业福成股份项目时，存在风险评估不到位和审计证据不充分等问题。
	2022.11.15	出具警示函	执业鸿达兴业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存在函证程序不到位、存货审计程序不到位、或有负债审计程序不到位且非流动资产审计程序不到位。

《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2-2023）》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2.10.31	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罚款	天衡所出具的胜利精密 2016 年、2017 年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在胜利精密 2016 年和 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包括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的风险应对措施存在重大缺陷，对外购原材料相关的营业成本、预付账款的审计程序不充分。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2023.1.13	出具警示函	在内部治理、质量控制、独立性遵守和项目执业质量中皆存在一系列问题。而在执业鹏博士项目时，风险评估底稿记录存在矛盾、控制测试存在不足、部分实质性程序不到位、质量控制不到位且形成审计报告和出具审计意见存在问题。
	2022.12.8	出具警示函	执业兴源环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存在控制测试程序不到位、货币资金审计程序不到位、往来款审计程序不到位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亏损审计程序不到位等一系列问题。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2023.1.17	出具警示函	执行金时科技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在风险评估、内控测试、实质性审计程序、底稿记录和质量控制等方面存在问题。且未对识别出的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评估其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而是直接认定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3.1.13	出具警示函	执业运盛医疗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对客户风险评价不到位，未在相关底稿中记录对客户的诚信和相关风险的了解情况和评价结果；对无形资产认定层次风险设计的应对措施不到位，未考虑子公司丽水运盛人口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运盛）PPP 项目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相关规定。二是未列明对有关错报风险的应对措施，相关底稿记录错误。 此外，在内控测试和实质性审计程序等层面也存在问题。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2023.1.13	出具警示函	执业蓝盾股份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务承接前的项目风险评估不到位，且业务承接审批流于形式。且对整体层面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价不到位，未对蓝盾股份及其子公司部分业务循环实施穿行测试。在实质性审计程序方面存在问题。形成审计报告和出具审计意见存在问题。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2.8.31	出具警示函	执业声光电科项目时，对公司业务了解不到位，且业收入和应收账款减值的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存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中国 A 股市场中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2022-2023）》

	2023.3.27	出具警示函	执业方邦股份时，穿行测试程序存在缺陷、重要性水平确定存在缺陷且细节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分析程序执行不到位、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盘点程序底稿保存存在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2.12.29	出具警示函	在青海华鼎项目中，存在收入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证据获取不充分；未对异常情形保持合理怀疑等问题。
	2022.8.30	出具警示函	对昊志机电 2021 年年报审计时，未对部分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存货减值复核程序不到位。在建工程审计程序执行不充分。商誉减值测试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且内控了解与测试审计程序执行不充分。未识别控股股东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2023.5.26	出具警示函	执业全通教育 2020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对公司 2020 年相关会计错报事项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且对公司部分业务收入确认事项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023.3.27	出具警示函	执业爱司凯项目时，在 2021 年审计过程中，内控程序存在缺陷，收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存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相关科目替代程序执行不到位、，审计抽样程序执行不到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2.9.2	出具警示函	执业国立科技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存在存货减值测试依据不充分、固定资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执行函证审计程序存在瑕疵等问题。
	2023.1.6	出具警示函	执业亿源药业 2020 及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存在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预付账款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和营业收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问题。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2022.12.21	出具警示函	在新力金融和杞县豫资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内部治理、质量控制及独立性存在问题，且执业质量存在的问题，例如商誉减值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逾期资产减值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和长期应收款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2.2 个案分析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年内多次遭监管出具警示函。2022 年 7 月 28 日证监会发布公告称对其出具警示函，原因是执业广东榕泰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时，对应收账款回款的细节测试执行不到位、保理业务收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仅仅几个月后，即 2022 年 10 月 31 日，监管再度对其出具警示函。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倍特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项目时，存在未勤勉尽责情形，未发现发行人存在部分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异常，事后补充业务推广费原始凭证或替换、移除异常原始凭证，部分销售推广活动未真实开展，对保存大量推广服务商公章扫描件的原因无法提供合理解释，业务推广费相关内部控制不健全等问题。

3、律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报告期，律师事务所有 1 家“领罚单”，遭处罚律师事务所为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受处罚的原因因为欢瑞世纪重组专项法律顾问过程中，存在查验计划中未明确需要核查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性”的判断标准或具体金额等。

3.1 律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榜单

律师事务所风险警示榜			
律所名称	公告日期	证监会 / 证监局处罚决定	主要违法 / 违规事实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022.8.18	出具警示函	2016 年，欢瑞世纪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欢瑞影视股东所持有的欢瑞影视 100% 股权，天元所在担任此次专项法律顾问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查验计划中未明确需要核查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性”的判断标准或具体金额，工作底稿中未见对重大债权债务合同范围、认定标准等事项予以进一步确定的记录。二是未充分收集重大销售合同合法、有效的证据，未对采取网络查询方式进行查验的有关事项制作查询笔录，制作的工作底稿不完整。

3.2 个案分析

重庆证监局 2022 年 8 月宣布对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采取了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16 年，欢瑞世纪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欢瑞影视股东所持有的欢瑞影视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为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专项法律顾问，签字律师为胡华伟、陆宏宇。

经查，天元所在担任此次专项法律顾问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查验计划中未明确需要核查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性”的判断标准或具体金额，工作底稿中未见对重大债权债务合同范围、认定标准等事项予以进一步确定的记录。二是未充分收集重大销售合同合法、有效的证据，未对采取网络查询方式进行查验的有关事项制作查询笔录，制作的工作底稿不完整。

4、资产评估机构风险警示榜

报告期内有 3 家资产评估机构领取了监管部门罚单，分别是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主要原因包括评估资产时所采用的方式方法依据不足，或评估假设与实际情况不符、评估方法选取不恰当等。

4.1 资产评估机构风险警示榜榜单

资产评估机构风险警示榜			
机构名称	处罚决定 正式公布 时间	证监会 / 证监局 处罚决定	处罚理由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1.13	出具警示函	对巨洋集团相关资产进行评估时，一是未充分考虑被评估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处于在建状态、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影响，采用市场法评分的依据不足。二是用于比较的市场交易案例的基本信息缺失，选取的比较案例与评估对象可比性较低，未说明相似案例在同一基准日市场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三是未考虑选取的评估基准对象与其他被评估房产存在的差异。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2022.7.13	出具警示函	所执业的西部矿业拟受让股权所涉及的青海东台吉乃尔锂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项目时，评估假设与实际情况不符，且评估依据不充分，评估程序不规范。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11.11	出具警示函	所承做的卓郎智能拟了解卓朗机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项目时，项目风险评估分类不恰当、对项目应履行的评估职责不清晰、收益法下的核查验证程序严重缺失、评估方法选取不恰当。

4.2 个案分析：2023.1.1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对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的四川省巨洋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洋集团或公司）相关资产评估项目进行了检查。发现其市场法评估存在以下问题：

未充分考虑被评估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处于在建状态、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影响，采用市场法评分的依据不足；用于比较的市场交易案例的基本信息缺失，选取的比较案例与评估对象可比性较低，未说明相似案例在同一基准日市场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三是未考虑选取的评估基准对象与其他被评估房产存在的差异。

且收益法评估存在问题，对固定资产（自营酒店）采用收益法评估时，部分收入、成本、费用的数据未见取值依据，也未见评定估算的相关过程。

特别声明

第一财经是中国深具影响力的财经全媒体集团，每天滚动生产与发布文字报道或视频，涉及财经资讯、视频、数据报告与深度分析报道，以及对重大财经事件进行现场直播等。

第一财经科创研究中心成立于 2019 年，截至目前已陆续发布《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 (2008-2018)》《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 (2019- 2020)》《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 (2020- 2021)》《中国 A 股市场中介机构信披风险警示榜 (2021-2022)》等 A 股市场深度报告。

本报告仅作为第一财经科创研究中心的研究成果，在第一财经下属平台展示。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或证券买卖推荐。

本报告的数据来源于证监会、交易所等相关网站、Wind 等软件数据统计、相关研究报告统计等，但第一财经并不保证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第一财经并不对使用本报告所包含材料而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或与此相关的其他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使用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第一财经及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The background is a dark blue gradient with numerous bright blue light rays radiating from the center towards the corners. Interspersed among these rays are small, glowing blue particles or dots,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and movement, similar to a starfield or a digital data stream.

**第一财经
科创研究中心**